

福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107 年第 3 次董事會議事錄



時間：中華民國 107 年 6 月 22 日(星期五)上午 10 時 50 分。

地點：雲林縣斗六市石榴路 317 號本公司 5 樓會議室。

出席董事：王文淵、謝式銘、鄭優、王弓、郭家琦、黃棟騰、
李敏章、蔡天玄、李滿春、謝明德等 10 人。

請假董事：洪福源。

列席主管：鄭宏寧(管理總部經理)、王繼和(內部稽核主管)。

主席：王文淵

紀錄：謝碧霞

甲、報告事項

一、宣讀上次董事會議事錄及報告決議案執行情形（詳如附件一）。

107 年 5 月 4 日董事會議事錄確認，決議案執行情形洽悉。

二、本公司 106 年度內控制度缺失及異常事項改善情形報告。

- 本公司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佈之「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」規定擬訂「106 年度稽核計畫」，稽核項目包括銷售及收款、採購及付款、不動產、廠房及設備、生產、薪工、融資、投資、電腦資訊系統及其他等交易循環計 47 項，以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(含獲利、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)、報導具可靠性、及時性、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達成，提供合理的確保。
- 本公司內部稽核人員已依計畫確實執行，除針對檢查所發現之內控制度缺失及異常事項作成稽核報告外，且定期列案追蹤跟催，茲將內控制度缺失及異常事項實際改善情形彙整（詳如議程第 3 至 9 頁），並已於 107 年 5 月 8 日依規定申報，謹報請 備查。

本案洽悉。

三、本公司出售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報告。

1. 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，自107年2月26日至5月16日止，已透過證券集中交易市場出售771萬股之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，平均每股轉讓價格為新台幣(以下同)90.31元，總價款6億9,628萬300元，依IFRS 9會計處理原則規定，扣除持股成本、手續費及證券交易稅後，保留盈餘減少18億1,370萬4,207元。
2. 本公司依IFRS 9規定，於107年1月1日將以前年度針對該被投資公司所提列之減損損失，調整增加保留盈餘44億1,684萬8,690元，因此本次出售僅由增加之保留盈餘中減少，不會影響本公司當期損益。
3. 目前本公司持有南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權由0.52%降為0.25%，謹報請備查。

本案洽悉。

四、本公司106年度企業社會責任執行情形報告。

為配合證券主管機關規定，本公司已將106年度企業社會責任執行情形彙整，並編製完成106年度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，謹報請備查。

本案洽悉。

乙、討論事項

案由：為擬訂本公司106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基準日及發放日，請公決案。

說明：本公司106年度盈餘分派業經107年6月22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每股分派現金股利新台幣1.9元整，茲擬訂107年7月24日為分派現金股利基準日，並自8月22日起發放，是否可行？敬請公決。

決議：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。

丙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丁、散會。

主席：王文淵



紀錄：謝碧霞

